



中国简史
HISTOIRE
DE LA CHINE



[法] 勒内·格鲁塞 著
By René Grousset

中國通史

HISTOIRE
DE LA CHINE

[法] 鮑羅塞 著

By René Grousset

吳青川 译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简史 / (法) 格鲁塞著；吴青山译。--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6.6
ISBN 978-7-5104-5654-1

I . ①中… II . ①格… ②吴… III . ①中国历史—通俗读物 IV . ① K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71725号

中国简史

作 者：[法] 勒内·格鲁塞

译 者：吴青山

责任编辑：余守斌

责任印制：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发 行 部：(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05 (传真)

总 编 室：(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wp.com.cn>

版 权 部：+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nwpcd@sina.com

印 刷：三河市骏杰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字 数：215 千字 印张：11.25

版 次：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4-5654-1

定 价：36.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010) 6899 8638

序 言

《中国简史》(Histoire de La Chine) 是法国汉学家勒内·格鲁塞写的一部中华文明史。“汉学”一词，法文里称为“Sinologie”，如果直译，也可以译成“中国学”，意思是对中国历史、文化、语言等方面的研究。严格地讲，任何一个国家的人从事这些研究都可以称为汉学，但人们习惯上只把国外的这种研究称为汉学，已经约定俗成。《中国简史》一书，就是法国汉学的重要成果。

当今世界，汉学已经是一门成熟的学科，国外著名的大学，几乎都设有相关的科系、中心，或开设有关课程。法国是西方汉学研究的重镇。法国著名汉学家、法兰西学院院士戴密微教授在一篇论文中指出，西方的汉学是法国人创建的。法国人对中国的研究，始于 16 世纪。经过 400 多年的发展，已经蔚为大观，出现了一大批熟悉中国文化的汉学学者。1909 年，

王国维在北京结识了法国汉学家伯希和，就赞叹伯氏“优于中学”。1949年莫东寅先生的《汉学发达史》中，以较大的篇幅介绍了19世纪以来卓有成就的十多位法国汉学家，格鲁塞也名列其中。莫先生称格鲁塞的《蒙古史略》（格氏《远东史》中的一篇。冯承钧译）为“远东通史之世界名著”。

勒内·格鲁塞是法国著名历史学家，法国汉学和东方学界的泰斗。1885年9月5日，格鲁塞出生于法国加尔省的奥拜，父亲是一位大学教师。1903年，年仅18岁的格鲁塞就获得了史学学士学位。1912年，他在美术杂志编辑部担任编辑，开始了他的学术生涯。1922年，他出版了三卷本的《亚洲史》（*Histoire de l'Asie*），戴密微教授称这部著作使得“整个亚洲的历史首次被一名真正的史学家高屋建瓴触及了”。第二年，他又出版了东方学巨著《东方哲学史》（*Histoire de la philosophie orientale*）。在学术研究上，格鲁塞用功极勤。戴密微教授说他“肯下苦工去仔细钻研专家们的著作，除去那些蒙在令人烦恼的著作、文章、札记、部分译本之上的封尘，而找到了专家们可以利用的基本前景”。在这样的功底支撑下，格鲁塞潜心研究东方历史与文化，成为一位著作等身的学者。他的《蒙古帝国》（*L'empire mongol*）、《草原帝国》（*L'empire des steppes : Attila, Gengis-Khan, Tamerlan*）、《成吉思汗传》（*Le conquérant du monde : vie de Gengis-Khan*）等著作，均被公认为世界名著。格鲁塞晚年，把研究的视角转向近东，发表了一系列研究著作和论文。

格鲁塞并不是一位完全困守书斋的学者。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曾在法国军中服务，并负过重伤。1925年，他被任命为法国国家博物馆的副馆长，后来又担任过吉美博物馆和塞尔努什基博物馆的馆长。这些博物馆里丰富的亚洲藏品，为格鲁塞研究亚洲提供了最好的实物参考。1940年开始，他接替去世的著名汉学家葛兰言教授的职位，在巴黎东方语言学院教授远东的历史、地理和制度的课程。1946年，法兰西学院接受他为院士，这是法国学术界的最高荣誉。对于他研究的亚洲，他曾有两次机会亲自前往，一次是在1929—1930年，他访问过伊朗和叙利亚，另一次是在1949年，他曾前往日本和东南亚地区。

格鲁塞虽然一生没有到过中国，但是他专门对中国的历
史发展进程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他的多部著作都是关于
中国的。他的《东方哲学史》和四卷本《东方的文明》(Les
civilisations de l'Orient)中，都把中国列为单独的一篇。他还
著有《印度和中国的石雕》(Les sculptures des Indes et de la
Chine)、《从希腊到中国》(De la Grèce à la Chine)、《从中国
到日本》(De la Chine au Japon)等有关中国的著作。他一生
中的最后一部著作，是关于中国艺术的。

《中国的文明》是格鲁塞关于中国的一部专著，与其他关
于中国的著作不同，这部书的“主角”就是中国。本书出版
于1942年，书名按照法文直译应该是“中国史”，英译本则
把它译为《中华帝国的崛起与辉煌》(The Rise and Splendour

of the Chinese Empire)。但是，由于作者长期研究的对象是东方的文化和艺术，所以在本书中，他并非主要叙述中国的历史，而是更多地着墨于中国的文化艺术。比如，在本书中，作者把“北魏的艺术”、“宋徽宗”等列为专章，详细叙述了那时的艺术成就。因此，这部著作和我们理解的中华文明史比较接近，所以我们决定采用这个书名。

俗话说，它山之石，可以攻玉。我们国内作者撰写的关于中华文明史的著作，已经很多了。但是，格鲁塞的这部著作，却是一部用西方人眼光来看中华文明史的著作，为我们提供了认识中华文明的一个崭新视角，阅读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到西方人眼中的中华文明。我们要知道，格鲁塞写这部著作的时候，正是中华民族积贫积弱的时期，是一个“西风压倒东风”的时代，西方文明是地球上的强势文明。然而，格鲁塞用史学家的深厚功底和理性客观的研究方法，为后世留下了这部传世之作，帮助西方人认识中华文明的悠久历史，也帮助中国人从另一个视角审视自己的文明史，何尝不是一件幸事？

本书是译者根据 1952 年英国伦敦杰弗里·布莱斯出版公司 (Geoffrey Bles Ltd.) 的英译本译出的。由于译者水平所限，书中会有一些不尽如人意之处，尚请学者同仁批评指正，在这里先表示感谢。

吴青山

2016 年 1 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中华沃土	001
第二章 开疆拓土的先民	014
第三章 封建与骑士	018
第四章 古圣与先贤	022
第五章 剑与火的时代	034
第六章 大秦帝国	038
第七章 布衣天子	044
第八章 汉武的帝国	051
第九章 理想国	060
第十章 丝绸之路	066
第十一章 佛教的传播	080
第十二章 汉代的艺术	089

第十三章 三国对峙	098
第十四章 大入侵时期	107
第十五章 北魏的艺术	116
第十六章 隋 炀 帝	124
第十七章 天可汗时代	129
第十八章 唐宫大戏	156
第十九章 伟大的时代	165
第二十章 割据与统一	189
第二十一章 宋朝与改革难题	197
第二十二章 徽宗皇帝	212
第二十三章 文化的盛宴	219
第二十四章 中国思想的精粹	237
第二十五章 世界征服者	254
第二十六章 忽必烈汗	264
第二十七章 马可·波罗	284
第二十八章 明朝崛起	296
第二十九章 1644 年	313
第三十章 最后的帝国	321

第一章

中华沃土

许多与美索不达米亚类似的冲积平原，孕育出亚洲的文明。这些地方天然形成的肥沃土壤，激发了当地人的农业天赋。西亚巴比伦是这样的，东亚中国“中原”地区也是如此。

幅员辽阔的中原地区，北到北京、南抵淮河、西至洛阳的通衢大道、东达山东的崇山峻岭，面积超过 32 万平方千米，比英国和爱尔兰的国土面积之和都要大。正如希罗多德所说，埃及是“尼罗河的馈赠”，那么中国的中原地区则是黄河水系的厚赐。在相对晚近的地质时期里，中原地区曾是一片海湾，今天山西省境内的绝岩峭壁，被来自大海的波浪不断地冲击着，而今天的山东半岛，当时还是一座岛屿——这是地质学家的观点。黄河，从远古时期起，就从远方的西部黄土高原滚滚而下，河水携带着数量巨大的泥沙顺势而下，把它们堆积到中原地区，逐渐形成一片肥沃的冲积平原。随

着泥土沉积物的不断累积，大海被泥沙阻挡，海岸线不断向东延伸——这个过程今天仍在继续。时光流转，岁月飞逝，黄河的河床不断被泥沙抬高，生活在黄河两岸的人们为了防止水患的侵袭，不得不筑高黄河的堤坝。于是，黄河下游河堤远远高出平原之上，处于非常危险的境况之中。

中原地区的西部，是一片高低起伏的丘陵地势，错落有致地分布着一片片黄土梯田，它的面积超过 26 万平方千米，孕育出人类文明的黄河就发源于此。这里全部被广袤无垠的黄土层覆盖着，其土质与阿尔萨斯黄土相似。历经数千年的大风吹扬，堆积起细腻黏土、沙粒和石灰岩的尘粉，它们构成了此处的整体地貌。随着岁月的流逝，它们被切割成一层层的梯田。那时候，这里并不缺雨，而它的土壤像中原地区一样肥沃。这里曾经是小米和小麦的王国。^[1] 除此之外，还有一片辽阔而肥沃的地域——从北京到开封，从开封到南京。西北丘陵梯田的黄土与中原的冲积层在这里完美地融合在一起，成为中原土质最肥沃的地区。在这一区域，小米与水稻^[2] 的种植相互结合。黄土梯田适合小米，淮河流域和长江^[3] 流域则更适

[1] 现在，中国几乎整个华北地区都种植小米或小麦。在这些地区的耕地中，山西大约有43%的小米、16%的高粱、14%的小麦；河南、陕西与甘肃则有45%到60%的小麦。——作者注

[2] 早在公元前8世纪，水稻就被列为“五谷”之一，虽然它并不适宜在华北种植，但在华南地区应该很早就有种植。——作者注

[3] 这条河通常被外国人称为“扬子江”。但实际上，“长江”才是整条河流的通用名称，只有镇江以东的部分才称为扬子江。——作者注

合水稻的种植。

中华文明伴随农业的发展在这一地域兴起，换句话说，它是与小米种植和稍后的水稻种植携手并进的产物。在史前时期那鲜为人知的数万年里，先民们焚烧并清理掉了覆盖着西北黄土高原的灌木丛林，排干了浸泡着东北中原地区的沼泽湿地，开垦出一片片农田。我们在《诗经》中可以看到关于这种情景的描述：“载芟载柞，其耕泽泽。千耦其耘，徂隰徂畛”“楚楚者茨，言抽其棘，自昔何为？我蓺黍稷”。那时候，先民们从事集体劳动，有几位圣人由于教会人们生产的技术，而被称为备受颂扬的神话英雄：教会人们刀耕火种、使用锄头的神农氏；被尊为“稷王”的后稷；治理了黄河水患、创立了夏朝的大禹，他通过挖沟排水，增加了沟渠与河道的数量，让泛滥的河水流向大海，开辟出曾经被水淹没的土地。

这些过着农耕和定居生活的中国人的祖先，与一直过着游牧和打猎生活的部落完全不同。那些游牧部落或许与前者属于同一种族，有着相同的血统。他们有的生活在陕西、山西北部的大草原上，有的生活在淮河、长江流域的沼泽森林里。没有什么理由可以认为，游牧民族与农耕民族之间存在种族上的差异。有学者认为，他们来自中亚，是原始中国人种的移民，这种看法也令人难以置信。远古时期，游牧部落生活在中原地区周边的狭小“领地”内。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注定也要采用中国人的生活方式与思维方式。从古风时

期^[1]末叶开始，他们逐渐放弃了原本的游牧生活，开始从事农业生产（对于生活在长江下游的游牧部落来说，这个过程是自然而然发生的），在北部湾地区也是如此。如果说越南人与他们的芒族^[2]同胞有什么区别的话，那是因为越南人的祖先很早就成为沿海地区水稻田里的耕种者，而生活在内陆森林中的芒族人，却没有去试着学习农业生产的知识。

对于生活在同一地方的中国农民而言，不论古代还是现代，他们的生活方式并没有太多的不同。在广袤的中原地区，人们住在用泥土砌成的房屋里（后来又出现了砖土的房屋）。这种土屋对风雨侵蚀所造成的毁坏，没有什么抵抗力；在黄土高原上，人们在峭壁上挖出窑洞，作为生活和居住的房屋，他们的农田则高于农舍之上，窑洞的通风口有时候奇怪地通到耕地的中间；中国人养蚕的历史也非常久远。约成书于公元前5世纪的《禹贡》中曾提到一个经济地图，如果它的记载可信的话，山东及邻近的地区则可能自古以来就是适宜种桑养蚕的地方。中国上古传说中的“三皇”，排名第二的黄帝亲自教百姓养蚕，用纺织品取代用稻草或野兽毛皮制成的“粗”衣。中国农民自古以来就惯于在灌木丛和沼泽地里开荒垦地，这样可以确保他们征服的地方能够采用一套精耕细作的制度，这种耕作制度在今天仍然可见。有人这样说过，“中

[1] 西方学者提出的古希腊的一个历史分期，在公元前8世纪到公元前6世纪。

[2] 越南第三大少数民族，主要生活在越南西北部山区。

国人的农业只不过是一种更大规模的园艺而已”。我还可以补充一句：无论是黄土高原，还是中原地区的冲积平原，在中国农业的发祥地都找不到真正意义上的林地。中国人对森林没有什么好感，无论他们在哪里发现森林，当成为这片森林的主人之后，便开始有系统地开山伐树，这种行为远远超出他们对燃料的直接需求。同时，他们也不愿意去考虑怎么进一步利用那些山丘，而是任由它们荒芜地躺在那里。有了西北梯田和东北广阔平原的滋育，他们不愿意选择在高地上定居。平原上的黄土地，就这样世世代代养育和塑造着中国人。

中国农民的生活是无比辛苦劳累的。虽然他们很顽强、不屈不挠，黄土高原和黄淮平原的土地天然肥沃，但他们却始终听命于自然环境的摆布。每逢干旱时期，黄土地面临饥荒的威胁，而黄淮原则面临着黄河泛滥的危险。中国人对“河伯”怀有一种迷信的畏惧，这也证明了为什么在远古时期，居住在黄河两岸的居民，曾因为无法驾驭河伯而感到恐惧。为了让河伯息怒，他们会定期向他献上童男童女作为祭品。因为缺少森林植被而无法抵御洪水和干旱，出现了大片的低洼地带。和世界其他任何地方的农民相比，这里的农民更加依赖于土地，日常生活更加受到节令的控制。农民的乡村生活分割为截然不同的两个阶段：初春到秋末，他们在田地劳作；冬天则待在屋子里过冬。春分预示着土地的丰饶，也预示着种族的繁盛。春分时节，冬季一直躺在地里的“禁牌”被竖了起来，接下来，他们就要举行一个无比重

要的仪式——籍田。仪式由天子亲自主持，以示给土地“驱邪”。在“燕燕于归”之日，人们开始举行婚礼，这在冬天是被禁止的。在乡村，当“初雷乍响”的时候，乡下的青年男女们便聚集到一起，唱着这样的情歌，在田野里结合：“溱与洧，方涣涣兮。士与女，方秉蕘兮。女曰：‘观乎？’士曰：‘既且。’‘且往观乎？’洧之外，洵訏且乐。维士与女，伊其相谑，赠之以勺药。”

秋分时节，人们要举行收获庆典。此后，让他们闭门不出的冬季就要来临了。这时候，女人们的大部分时间都在纺线织布。中国人最初的宇宙观，特别是把事物“一分为二”的原始“分类法”（至今，这种分类法还在无一例外地在支配着中国所有的哲学体系），它的形成很可能就是因为受到这种生活方式的影响。远古时期的中国农民生活被严格地划分为两个时期，一个是闭门不出的冬季，此时女性的工作很突出，这是纺织者的季节；另一个是农业劳作时期，主要由男性来做。按照类似的分类方法，万事万物被分为两种法则或形态：阴和阳。阴对应阴暗、寒冷、收缩、潮湿和女性；阳对应光明、炎热、膨胀和男性。这两种分类，与它们所效仿的季节阶段类似：相互对立又相互轮换。它们之间这种相互依存的关系，或者说是统辖它们交替与转换的秩序，就是宇宙的秩序，也是社会秩序。按照中国人的说法，这就是“道”，它构成中国一切哲学学说的一个中心概念。

中国人的原始宗教，讲求的就是确保季节的循环与农业

生活始终如一地和谐，如后人所说的“天人合一”。天上的秩序是由位于大熊座的“皇天”——也称“上帝”^[1]——控制的，人间的秩序则由天子来保证。因此，中国皇帝“受命于天”，并称为“天子”。天子的职责是为管理农事而制定历法，从事必需的祭祀，主持与“沟通天人”的活动有关的季节仪式。在扮演“大祭司”角色的时候，天子的首要职责就是主持新年大典，通过祭献一头红牛作为牺牲，向皇天“祈年”，然后以天子亲耕作为农事开始的信号。在夏季的第二个月，天子要举行另一场祭祀，带有祈雨的性质。如果祭祀在现实中没有得到成功的应验，说明巫师的咒语没有效果，天子便下令将他们全部烧死。在冬天快要到来的时候，天子要主持祭天仪式，祭品是一头黑牛。仪式结束后带着祭品返回冬天的住处，接下来的祭祀是献给祖先的，然后以最重要的收获庆典圆满结束这个祭祀周期。全国的百姓都要参加收获庆典，在庆典中人们饮酒狂欢，普天同庆。在每个季节，天子在行使大祭司的职能时所穿的礼服都要合乎季节的“方位”：冬天是黑色、春天是绿色、夏天是红色、秋天是白色。在天子行使这些祭祀职责时，会有一个由巫师和史官组成的“团队”协助他。

与这种“季节循环”并存的祭祀，还有祭祀祖先。这对现在普通的中国人来说，是很平常的事。但在远古时期，它

[1] 在中文里，基督教新教的教徒对基督教的主神，也称为“上帝”。——作者注

却是贵族阶级所独有的。只有那些贵族，才有理由被认为有祖先的灵魂附体。他们被认为是拥有能够留下灵魂的阶层。他们认为，精神上的灵魂死后，会以神怪的形式升天，但只有当它的实体被子孙们以祭品供养时，灵魂才能生存。这种“祖先崇拜”，本质上与日常或季节性的供奉有关。这样的供奉使得被牌位所代表的死人，能够参与到家庭生活中来。它起源于“地神”崇拜，在原始时期被一棵树或一块粗糙的石头所代表，所以与这种领主宗教有关。这个神（最早的地域性的神）凶狠而残暴。马伯乐^[1]说：“他喜爱祭献给他的鲜血和祭品，献祭的时候首先要用牺牲者的鲜血涂抹他的石碑。这个牺牲者通常是一头牛，不过，他也不会反对用人性作为祭品。”

在历史上鸿蒙初开的时期，中国的农民生活在中原地区与黄土高原的交汇处。他们在忙于开垦这块布满矮树丛的土地的时候，形成了一个有着贵族阶级和君主政体的社会。战争领袖人物的存在，证明了中国农民生活环境的无奈：他们必须时刻保持警觉，以便提防周围那些半游牧部落的侵犯。

凭借农业社会积累起来的财富，很快产生了一个高踞社会顶端的贵族阶层。对于中国第一个王朝（夏朝）的政治制度与历史，尽管没有任何资料能使我们了解到当时人们所使用的器具，但关于商朝（公元前 1558 年—前 1050 年？）的情

[1] 马伯乐（1883—1945年），法国汉学家。